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取得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通集团”）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计划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不高于总股本的2%，拟增持价格不超过10.08元/股。

二、取得金融机构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和主要股东提供贷款，支持其回购和增持上市公司股票。公司于2025年4

月 22 日收到浙江交通集团通知，浙江交通集团已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杭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中国银行杭州分行承诺为浙江交通集团增持公司股票提供专项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实际增持所需金额的 90%，贷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三、其他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浙江交通集团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